

## 苗栗縣政府 104 年第 5 次縣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3 日上午 8 時

地點：本府 A 棟大樓 401 會議室

主席：徐縣長耀昌

出席人員：

副 縣 長 鄧桂菊	秘 書 長 葉志航	參 議 林茂景
參 議 廖福德 <sub>假</sub>	參 議 黃國樑	參 議 宋泳儀
參 議 陳錦俊	機 要 秘 書 涂榮輝	消 保 官 巫志偉
簡 任 秘 書 徐炳南 <sub>假</sub>	簡 任 秘 書 許淑娥	簡 任 秘 書 賴鈞敏
簡 任 秘 書 江和妹	簡 任 秘 書：彭基山	秘 書 黃宏義
秘 書 陳文彬	民 政 處 處 長 林國竹 <sub>代</sub>	財 政 處 處 長 徐榮隆
水 利 處 處 長 楊明鏡	工 務 處 處 長 趙清榮	教 育 處 處 長 劉火欽
勞 社 處 處 長 蔡貴香	農 業 處 處 長 林澄清 <sub>代</sub>	地 政 處 處 長 陳斌山
計 畫 處 處 長 許滿顯	人 事 處 處 長 李高木	工 商 處 處 長 兼 李政峯 工 策 會 總 幹 事
原 民 處 處 長 范陽添	行 政 處 處 長 兼 張錦榮 發 包 中 心 主 任	主 計 處 處 長 黃碧玉
政 風 處 處 長 邱宏達	警 察 局 局 長 王嘉衡	稅 務 局 局 長 林明洋
衛 生 局 局 長 羅財樟	環 保 局 局 長 劉伯舒	消 防 局 局 長 徐新淵
國 際 文 化 觀 光 局 局 長 林彥甫 <sub>代</sub>	苗 北 吳博滿 藝 文 中 心	

列席人員：古雪雲 徐春梅

記錄：湯好娟

## 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報告本府 104 年 1 月 27 日縣務會議紀錄。

二、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。

請教育處就本縣校長出缺情形辦理候用校長甄選；為保教學品質及校務推動，請重新規劃候用校長借調人數及時間。

主席：解除列管。

三、財政處報告：

案由(一)提報「苗栗縣政府 104 年度抽檢菸酒業者作業實施方案」，報請 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案由(二)提報「苗栗縣政府 103 年度 1 月至 12 月份開源計畫執行情形表」，報請 公鑒。

秘書長：請財政處於 3 日內提列本府資產負債表並簽請縣長鑒核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勞社處報告：

案由(一)為「中央廣播電台 104 年 1 月 22 日網站新聞表示：2014 年台灣全年失業率最高的縣市是苗栗縣及台南市，皆為 4.1%，苗栗主要是工作機會沒有增加，台南則是升格直轄市，人口增加，因此失業率偏高」案，本處提昇縣民就業機會之策進作為，報請 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案由(二)為本處辦理 104 年「農曆春節關懷慰訪獨居老人送年菜活動」，報請 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五、環保局報告：

案由(一) 提報本局 104 年春節期間本縣各重點道路、觀光景點等環境清潔維護計畫 1 份，報請 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案由(二) 提報「104 年苗栗縣春節期間 18 鄉鎮市垃圾清運情形一覽表」，報請 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案由(三) 提報「苗栗縣公廁品質維護管理成果」，報請 公鑒。

副縣長：請再次檢視清潔人員輪值表及聯絡電話並張貼於公廁顯目處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案由(四) 提報本局104年苗栗縣環保局春節期間環境污染事故緊急應變處理計畫1份，報請 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六、消防局報告：本(104)年1月27日本局搶救苗栗市南苗市場火警案，因救護車之派遣遭民眾質疑，爰提檢討報告，敬請 鑒核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為爭取搶救時效，請強化鄰近醫院或民間救災救護車調度作業，把傷害減至最低。

## 貳、討論事項

一、人事處提：為修正本縣大湖國民中學、大倫國民中學編制表案，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二、人事處提：有關「苗栗縣政府附屬各級機關(構)及學校新進醫事人員甄選作業辦法」廢止案，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## 參、意見交換：

主席：為有效降低本府人事成本，請秘書長督導權責單位落實人力配置，職缺由本府統一調充。

## 肆、主席指示：

- 一、各單位以擲節經費為原則，然各項活動仍應依預算計畫執行，各主管本權責要求所屬對於表面鋪張之形式部分則應予節省，並著重活動之實質意義呈現，以闡明愛民便民服務鄉親為目的。
- 二、各單位應注意加強同仁的服務態度及禮貌，尤其應要求所屬同仁的基本禮儀，於長官蒞臨或鄉親到辦公室洽公時，均應要求起立熱誠接待。
- 三、農曆春節即將到來，各工程單位對於道路封層務必於2月8日前完成鋪設，同時對各進行中的工地，應要求廠商確實做好安全維護及夜間照明設施。

四、對於議會臨時會業務簡介，各議員所詢問或提供寶貴建議，各單位均應詳加說明或回覆，讓議員瞭解本府的執行情形，以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 8 時 40 分。